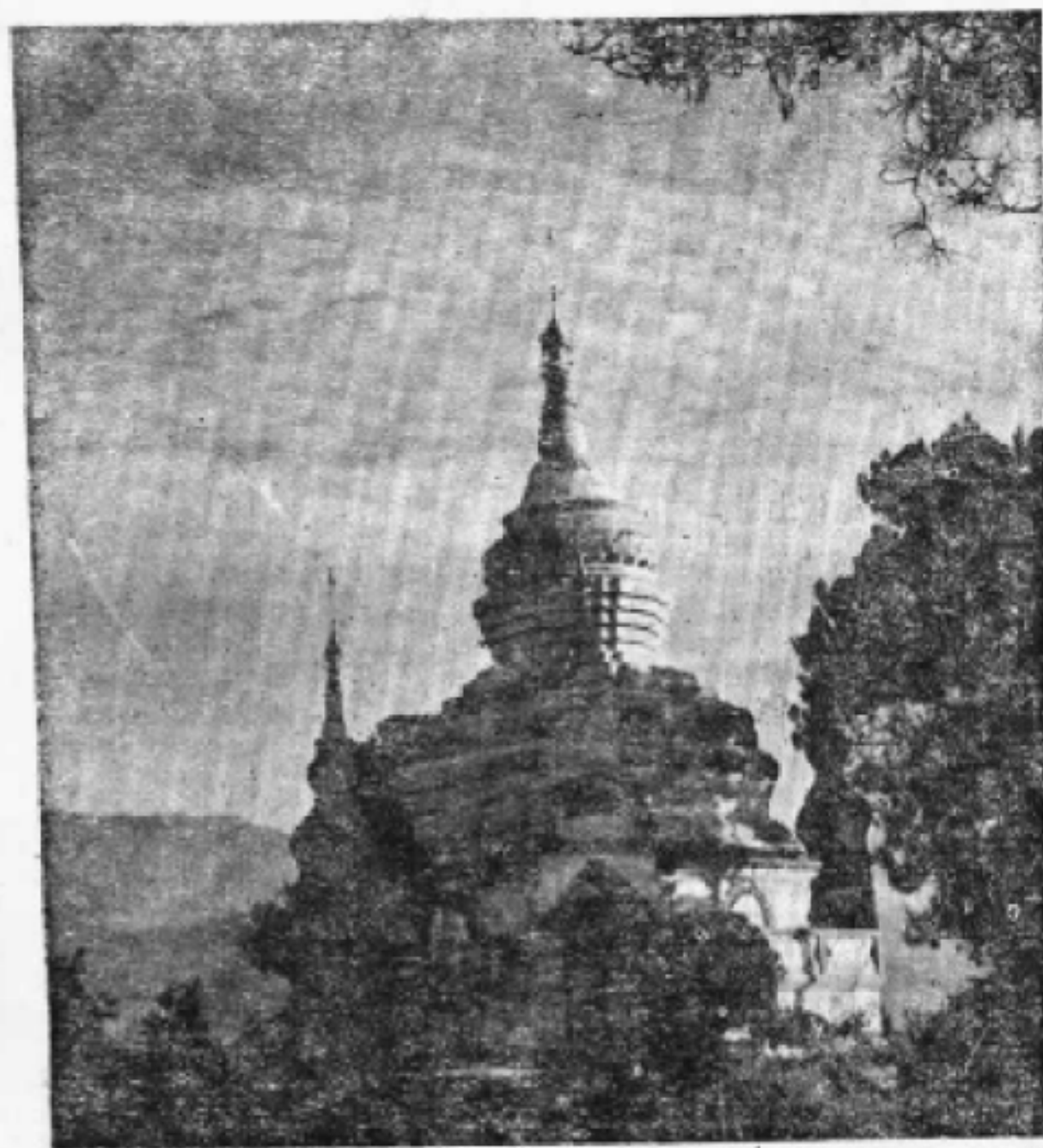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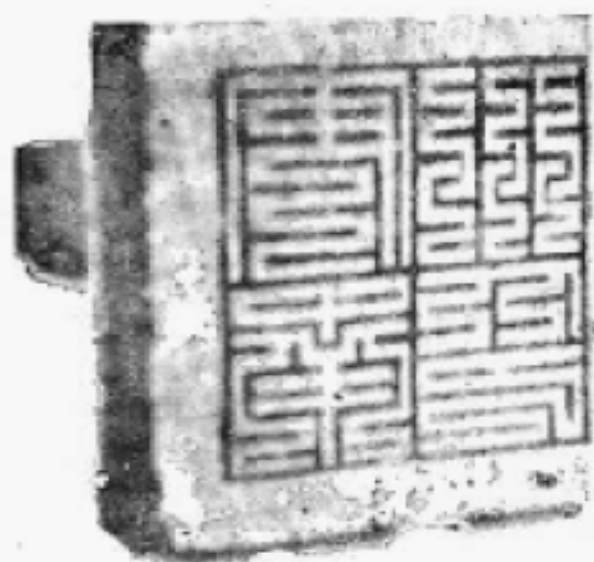




勐底佛塔



南甸第二十七代土司
龚 綬



安南州印



南甸土司衙署旧址





一九五〇年四月人民解放军南下部队进军梁河时和人民群众在一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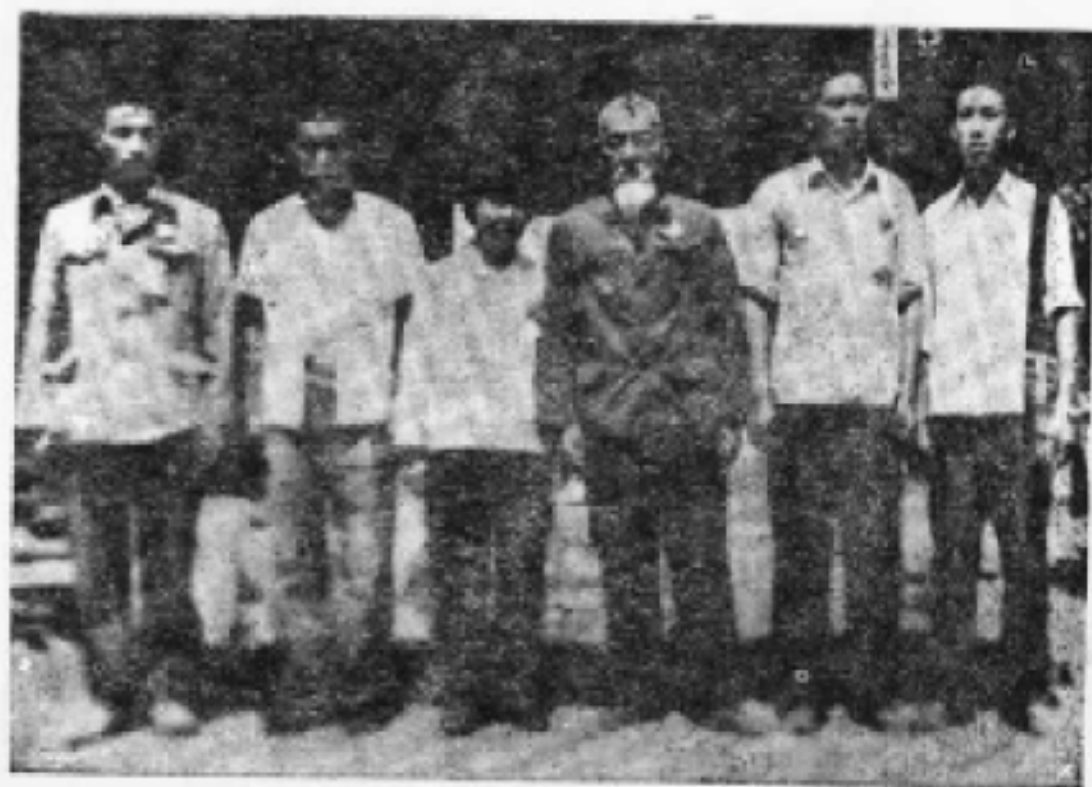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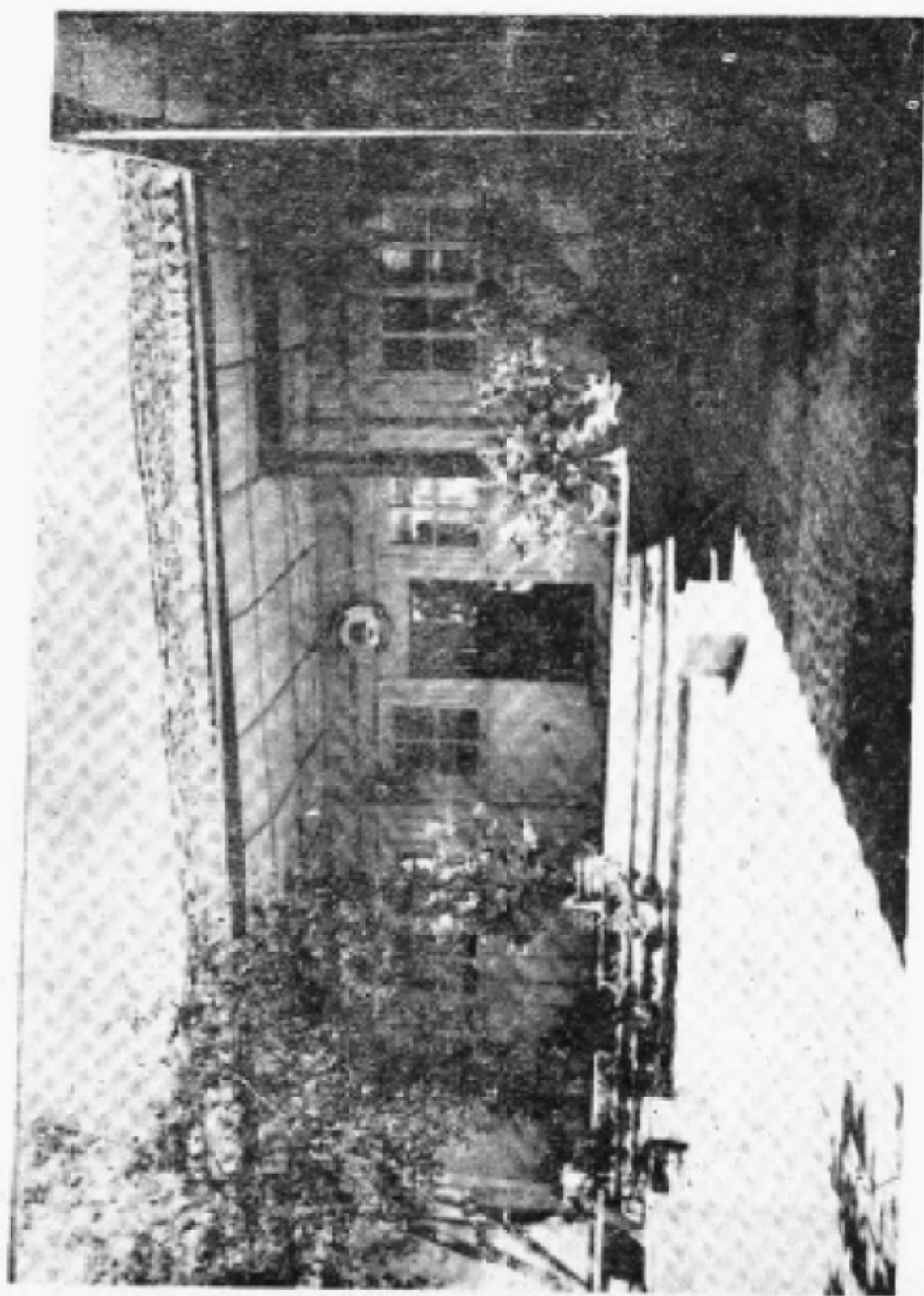
梁河县政协第六届第一次会议

各界积极分子表彰大会



先进代表合影





梁河县政协小院

目 录

前 言.....	倪正心
梁河地名初探.....	张国龙 (1)
西南边疆的南甸土司.....	尤 中 (4)
民国时期梁河县参议会始末	<u>陈正德</u> (21)
团结争取尚家父子.....	冯祖尧、段立全 县档案馆提供资料李祖恒整理 (26)
雷春国带头废除剥削制度.....	冯祖尧口述 李祖恒整理 (33)
改土归流设县佐的情况.....	陈正德原稿孙家申、杨达伟摘录 (36)
争取南甸土司龚绶的工作片断	王式畏辑录 (39)

南甸土司姓氏和籍贯考

.....夏德光 (45)

梁河人民的解放斗争

.....瞿福生回忆 (52)

一、南甸土司的兴起..... (53)

二、设治局与土司的矛盾..... (54)

三、沦陷时期的梁河遭遇..... (56)

四、农民抗暴的历史斗争..... (58)

五、梁河人民的福音..... (59)

六、共产党领导闹革命..... (60)

七、梁河设治局起义..... (61)

八、大厂事变..... (62)

九、“边纵”梁河工作队..... (67)

十、马茂战斗..... (67)

十一、大军解放梁河过渡政权的建立.....
..... (71)

十二、梁河剿匪斗争的胜利..... (74)

十三、人民政府的诞生..... (78)

我所接触的李根源.....	赵安然	(80)
安南州印考	王 云	(85)
梁河政协志.....		
.....	梁河县政协文史资料组	(89)
一、历届会议.....		(89)
二、组织状况.....		(104)
三、政协活动.....		(113)
〔附录一〕历届政协委员名单.....		
.....		(120)
〔附录二〕六届一次会议部份政协委		
员献诗词(选录).....		(125)
后 记.....		(129)

梁河县名初探

梁河县六届政协主席 张国龙

梁河县原名叫南甸，将南甸改为梁河的时间不长，始于公元1931年（民国22年），即国民党置设治局时才改名叫梁河县的。为什么叫梁河县呢？因境内有小梁河而得名，小梁河即曩滚河。据说曩滚河过去汉语称为小梁河，“曩滚”是傣语，现在统称曩滚河。曩滚河位于县城外两公里，交汇于大盈江，上游为两条支流，一条叫勐科河，发源于大厂公社的大生基、赵老地两个大队；一条叫邦杏河，发源于小厂公社的友义大队。

梁河县旧名南甸，使用的时间较长，据现有史料可查者，在元代即置南甸土知州，明初设南甸土知府，明洪武年间即置南甸宣抚使司，宣慰使司，清袭明制。南甸土司制度一直延续到1950年梁河解放才废除，南甸的名称实际上也一直用到梁河解放。

南甸之得名，无其它史料可考，仅据《南甸司谱》说，因境内有南宋关而得名，这一说法不够确切。因南宋即今之曩宋，是傣语“朗双”之译音。“朗双”是两条河交汇的意思，指曩宋河同大盈江两条河流的交汇处。傣语“朗双”译为“南宋”、或“曩宋”都是可以的。“双”的发音Suaug同“宋”的发音Song是相近的。但是再译为南甸则相去甚远。然而境内有南底河，即大盈江在梁河境内这一段的河名。南底河是在境内最大最长的河流，纵贯梁河坝子，发源

于腾冲县，流经梁河，进入盈江县，再从盈江县出国境，汇入伊洛底江。这条河，现在从进入梁河地段开始，统称为大盈江，但是过去一直叫南底河，又叫太平江。傣语一直称为“朗底”河。“南底”是“朗底”的译音。“梁河”傣语称“猛底”，从古到今，现在亦然。傣语“朗”是水，“底”是下游、河尾的意思。由于大盈江发源于腾冲，将发源地称为河头，把流经的地区即：梁河、盈江地段称为河尾，这是通常的习惯。因此，称梁河地段为“朗底”是合情合理的。将傣语的“朗底”译为汉语的“南底”再将“南底”转译为“南甸”，因“底”的发音di与“甸”的发音dian是相近的。因此，我认为南甸一名的来源，应当是因境内有南底河而得名，不应当是因境内有南囊关而得名。

将南底转译南甸，不仅发音相近，而且用汉语字面解释则另有深意。“甸”字在《辞源》的解释上有两条解释可参考：

（一）古代称都城郊外的地方。《左传·襄》21年：“将逃罪，罪重提郊甸”。《注》“郭外曰郊，郊外曰甸”。（二）元代云南某些县和县以下的一些地方常称甸。参阅《地理志四·云南》。在今编的《辞海》上有“甸子”一词，指郊外放牧的草地。从以上认识出发，应当看到元代前后的历史情况，由于腾冲历代都是滇西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之一，是边防重地，周围的少数民族地区都是直属于朝廷派驻腾冲的军政长官节制的，将腾冲之南的梁河称为南甸，用汉语解释起来也能以词达意，而且云南以甸为地名者确实不少，现在还用的就有施甸、寻甸、弯甸等地方。因此我们可以揣测古人将“南底”转译为“南甸”，确实还有神州大地大一统，都是朝廷疆域，即“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的深意。这也许

就是前人不用直译的“南底”一词而用转译的“南甸”一词的原因吧。

梁河县还叫过“八撮县”。八撮县的来源是这样的，辛亥革命后，李根源到滇西边疆搞改土归流，但因土司制度根深蒂固，改不成功，只好搞土流并治。民国元年（1912年）在梁河土司辖区内设县丞，与土司并存，当时的土司境内共设三山、四畹，八撮。三山各设抚夷，四畹各设畹头，直属土司管辖。八撮归县丞管辖，但土地所有权仍属土司，八撮内的三大款仍归土司征收。八撮县丞初置于帮杏，后迁驻大厂。八撮各设“约尊”，按地区划分，分为河东撮、大厂撮、蛮丙撮、田心撮、勐蚌撮、平山撮、孔孟撮（即今之勐龙大队一带）、江东撮、河西、囊宋（包括马茂）、九保已先后划归腾冲，不在八撮县属内，土司直接管辖的三山是：东山、西山、帮角山，四畹是罗卜坝上塘一畹，下塘南一畹，勐养坝一畹，蛮允一畹，（现盈江县的蛮允当时归甸司管辖）；八撮县丞虽然名誉上是管土司的，实际上由于土司的实力较大。地方武装、财权、诉讼都是继续由土司掌握，所以在直属县丞所管的八撮。实际上都是土司继续管理着，县丞只能收一点地皮税和苛捐杂派维持不死不活的状况。八撮境内的人民，土司原来的政治压迫和经济剥削没有减轻，又加八撮县丞的一层压迫剥削，更加痛苦不堪。后来国民党为了加强对土司控制，1931年改八撮县为梁河设治局，八撮县的名称也就停止使用。设治局成立后并没有真正达到改土归流的政治目的，而是与土司变本加厉地同流合污。这是其它专文阐述的任务，这里不再详谈。上述情况大体上是八撮县的来龙去脉。

西南边疆的南甸土司

云大历史系教授 尤 中

今云南省德宏州梁河县，为原南甸土司之地。境内以傣族为主，土司之设置则始于元朝时期。其辖境范围在不同的时间阶段内有伸有缩，土司驻地则先后有所迁动。

一、建置沿革

公元前109年，西汉王朝在今云南省境内设置了益州郡。益州郡统辖二十四个县，其中最西部的不韦县在今保山县境内。西汉王朝的统治势力尚未及于德宏，南甸之地即未曾纳入中国版图之内。

公元69年，在今保山、永平、龙陵一带的哀牢部落投向东汉王朝。东汉王朝把益州郡西部都尉所领六县（在今大理州至保山县东北地带）划出来，与新归附的部落地区合并设置了永昌郡。永昌郡的范围，《华阳国志·南中志》说：

“东西三千里，南北四千六百里”。今云南省的整个德宏州都包括在内，南甸土司之地自然也纳入了东汉王朝的版图之中。哀牢王投向东汉王朝之时，不仅把本民族的全部人口率领之以投汉，而且把邻境与自己有联系往来的其他民族的人们一齐约同归汉。《后汉书·西南夷·哀牢传》说：“其称邑王者七十七人，户五万一千八百九十，口五十五万三千七百一十一”。人口数字是那些“邑王”自报的，不会准确，有所

夸大，但也并非纯属子虚。这是可以理解的，当时民族中的酋长们，为了从汉朝皇帝那里得到更高的封爵、更多的赏赐，所以夸大了自己的管辖范围和人口数字。然而，在他们归附汉朝而汉朝即此设置了永昌郡后，永昌郡“缴外”的“掸国”便在永元九年（公元97年）、永宁元年（公元120年）先后两次遣使向东汉王朝“朝贺”。永昌郡“缴外”的“掸国”即今缅甸掸邦，说明今云南省德宏州确实已纳入了中国的版图之内，南甸之地当然也在其中。《华阳国志·南中志》说，永昌郡西南边境的民族“有闽仆、鸠僚、僂越、裸仆身毒之死”（可能是“民”字之误）。“闽仆”是崩龙、布朗、瓦族先民；“鸠僚”即傣族祖先部落；“裸仆”乃景颇先民；“僂越”，“身毒之民”是缅甸族和印度侨民，当时在令德宏一带已经是一个多民族共同杂居区。永昌郡设置之初，总共管辖八个县。靠内的六个县是西汉时期就设置了的，原属益州郡统辖；新归附的边境以“鸠僚”、“闽仆”等为主的地区，仅设置了博南和哀牢两个县。其中哀牢县的辖境，基本上包括了今天的整个德宏州在内。当时对边疆少数民族地区的统治还很难深入，也只能如此。

魏、晋时期（公元220—420年），永昌郡的范围和属县均有分合置废，原哀牢县之地曾分为永寿、雍乡、南涪、哀牢四县，反映了当时内地王朝对西南边疆统治的逐步深入，因而使政区的划分较之东汉时期更为细致，不再是一个县管辖一大片地方，而是把过去的一个县分为四个县。

南北朝时期（公元420—589年），内地王朝对边疆统治松弛，西南边境的永昌郡处于“有名无实，空荒不立”的状态中（见《南齐书·州郡志》）。爨氏贵族盘据了整个宁

州（包括今云南和贵州中部以西地带），而永昌郡内各民族地区却趋于分裂，他们各自“恢复了他们古代的独立”。

隋朝至唐朝初年之间（公元世纪末至七世纪），仅在云南靠内地区恢复郡县，西南边境还来不及设治。天宝末年（公元755年）以后，南诏叛唐，在云南地方独自建立政权。南诏王阁罗凤乃“西开寻传”在今德宏及其上下周围地带重新设治。南诏设置的永昌节度和永昌府均驻今保山，所属城镇则分散在今德宏各地。其中有押西城，即今盈江县旧城。驻在押西城内的南诏官吏，即管辖今盈江、梁河一带。

继南诏之后，五代时期的郑、赵、杨氏政权（公元902至937年），对今德宏地区，设治情况不明，看来是沿袭于南诏时期未变。

公元937至1253年的大理国统治时期，对西南边境的设治略有改变。即取消了南诏时期节度使以军兼政的建制，废除永昌节度，由永昌府和腾冲府管辖今保山、德宏地区。今梁河县境内当时有南甸、南宋甸（今梁河北部之囊宋）、萝卜司庄（今梁河县南部之芒东）等，皆为傣族居民点，由当地傣族首领管理，属腾冲府。

公元1253年，蒙古兵征服大理国之后，元朝在原大理国的辖境范围内建立了云南行省，所属各路、府、州、县，多为外来的“流官”与当地各族中的“土官”相结合进行统治，有的地方则完全由“土官”自己管理。先后设置的大理金齿等处宣慰司都元帅府或金齿等处宣抚司，辖境范围内有南甸军民府。南甸军民府即今梁河县。《南甸司刀龚氏世系宗谱》说：

“元朝遣薛超兀儿，……率师讨金齿诸部，贡禄自请随师

效命，隶哈达部下。师至金齿，思汉法惧，纳款贡象，……元朝给思汉法扎符一道，赏贡禄银一百两，禄乃招集流亡，重整旧部，元朝赐公姓刀。……”①

则元朝时期贡禄即充任南甸军民府土官。

公元1381年（洪武十四年），明朝军队进入云南，取代了元朝对云南的统治。明朝设南甸宣抚司，直隶云南布政司，明确以当地傣族土官为世袭宣抚使。南甸宣抚司为当时云南边境土司中著名的“三宣六慰”之一。

公元1658年（南明永历十二年，清顺治十五年），清朝军队进入云南，取代了明朝对云南的统治。清朝仍保留明代南甸宣抚司之建制，依旧由明代以来的傣族土官世袭管理其地。南甸宣抚司初属永昌府腾越州。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升腾越州为腾越直隶厅。南甸宣抚司即隶属于腾越直隶厅。

公元一九一一年辛亥革命后，废清朝时期的府、厅、州，于各地设县，由于西南边境少数民族地区的情况与内地汉族区不同，最初在南甸土司区未曾设县，而是建立梁河设治局，反映与内地的县有所区别。设治局长由派往的汉族官吏充当——这是“流官”，同时，南甸宣抚司的傣族“土官”也依然存在。这就形成了“土”、“流”双重政权并存的局面。后改梁河设治局为梁河县，名称与内地汉族区趋于一致；但南甸土司衙门也依旧存在。

一九五〇年，德宏解放。一九五三年，成立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区，一九五六年五月改为州。梁河仍为县，属德宏州，但土司政权已废除，原来的傣族土司被吸收参加自治州人民委员会。

二、土司辖境范围的伸缩

元朝时期，南甸军民府的辖境范围，有关的记录不够明确。看来，基本上就是今梁河县的范围，或略有伸缩而已。

《南甸司刀龚氏世系宗谱》卷三附录《地理辖境及建置沿革》，叙述明朝以后南甸土司辖境之先后变化情况，可资参考，今节录如下：

“司属辖境，明以前不得其详。至正統中，据傣文谱载，由司治东至蒲窝一百二十里与潞江司为界；南至杉木笼山顶一百二十里与陇川司为界；西至大金沙江（伊洛瓦底江）四百五十里与勐养为界，北至半固山八十里与腾冲为界。万历间设八关防守，于是神户、铜壁关外之地数百里，尽弃于緬。清雍正中，河西练被编隶腾越州，盞西、支那被隔绝于河西外。道光中，囊宋关又编隶腾越、平山、勐蚌被隔绝。民国元年，旧司治所南甸改称九保，隶属腾冲，河东蛮丙又被隔绝。二十一年，蛮允、铜壁关划归连山，于是封域零落破碎行政难于统率矣。治内山脉横断，除沦入緬境之岗得、岗勒、户岗等处在大金沙江边为平衍地区外，他如南甸、盞西、萝卜司庄（芒东）、小陇川等坝区，率皆长不及百里，广不满十里，其余尽属山区，……水有小陇江，自蒲窝流经小陇川入麓川（今瑞丽）境；大盈江自腾冲南来，入干崖司（今盈江）境；太平江又名海坝江，自古永隘（在今腾冲县西北）来，经盞西入干崖司境与大盈江合；囊宋河又名南宋河，自腾冲猛连来，经猛蚌、平山、河东入大盈江；萝卜坝河自司属可怜坡流经萝卜坝入陇川江；户宋河自铜壁关入太平江；小梁河自大厂邦杏流入大盈江。境内区域在南甸州时，南甸、盞西各设县一，小陇川置千夫长，余置十二百夫

长，称十二家该管。他如土驿丞、土巡检等，治所、辖境已无迹可寻。……万历中，设置关隘、抚夷、练目，计有神户、铜壁二关，支那、勐豹、蛮奔、石婆坡、江东黄草岭、坝竹六隘，均置抚夷统率，又有龙骧营、飞凤、大路、石水井等四卡，河西、西山、邦中三练，均置练目管辖，以上关、隘、卡、练、辖户自数十至数千不等。辖兵自二十至百余不等。小陇川、萝卜坝、盏西、蛮允等傣族地区设置四畹，每畹置畹头一员，大头人二至四员，下辖各村寨多寡不等，均有小头人寨长。景颇族地区多以山官管辖，隶于抚夷之下，其余直隶散寨各有头人管理。”

如其所述，则明朝中期之时，南甸土司领地最广，东部和北部皆伸入今腾冲县之南；西北则越过今盈江县之北而直抵伊洛瓦底江边。明朝末年以后，逐步收缩，最终局限于今梁河县境及邻县的部份地方。

《明史·土司传》说：“元置南甸路军民总管府，领三甸。“三甸”即三个平坝区，也包括围绕在各个坝区周围的山区在内。其时，南甸的辖境范围不会太大。元朝末年，南甸土司开始扩展其领地。《南甸司刀龚氏世系宗谱》说：

“时值元末麓川（今瑞丽）思氏渐强，汉法子伦法乘机复侵夺南甸全境，并委任公（贡猛）为“召鲁”（傣语系管辖万人的地方官），继又升任公为“陶孟”（傣语管理地方政治军事长官，位在召鲁上），仍镇守南甸地方。时，公威望渐著，思氏忌之，公忧惧不能自保，乃决计归明”。

显然。贡猛投麓川思氏之初，被委任为“召鲁”，盖仍管辖原南甸府之地；时麓川思氏欲併邻封，尽可能地扩大自己的统治范围，对本民族中贵族分子之投靠者，即尽量拉拢